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 Ruifeng Power Group Company Limited

## 瑞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

[編纂]股份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編纂]

面值：每股0.10港元

股份代號：[●]

獨家保薦人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編纂]、[編纂]及[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六一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明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編纂]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預期為(2017年12月5日(星期二))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協商釐定。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編纂]。不論出於任何原因，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未能於(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之前就[編纂]達成協議，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編纂]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編纂]支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每股[編纂]，則可予退還)。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徵得我們的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調低本文件所述[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在此情況下，我們將在不遲於[編纂]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調低[編纂]的[編纂]數目的通知。有關通知亦將刊登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bsgt.com](http://www.hbsgt.com)。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章節。

倘於[編纂]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之前出現若干終止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終止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了解其他詳情。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編纂]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以美籍人士為受益人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根據[編纂]可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編纂]的[編纂]則除外。

[編纂]